

第一创业臻选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1 年 7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第二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名称	第一创业臻选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	2020 年 12 月 1 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5,564,998.51 份
存续期	10 年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和分散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争取本计划财产的保值增值，为委托人谋求稳定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R3（中风险）
管理人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管理人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95358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三、托管人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 19 楼

法定代表人：贺青

电话：021-38677336

网址：www.gtja.com/

第三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599,890.34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20,519.62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6,845,653.14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0823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1.0823

本报告期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¹

3.74%

二、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累计净值增长率=（期末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产品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产品累计单位净值*100%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表现

本集合计划于2020年12月1日成立，截至2021年9月30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1.0823元，累计单位净值1.0823元，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累计净值增长率为8.23%。

二、投资经理简介

景殿英，复旦大学理学博士，于2010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现任资产管理部FOF/MOM投研部负责人，历任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研究组长、衍生产品部代理负责人等职，已取得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景殿英具有丰富的FOF投资研究经验，

¹本报告期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本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对资产与策略配置以及市场上的主流投资策略具有深入的研究和理解，涵盖股票主观、股票量化、CTA、债券、宏观对冲、套利、另类等多个领域。景殿英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一）投资回顾

三季度多项数据显示经济的复苏力度持续弱于预期，其中制造业 PMI 指数从 3 月以来已连续 6 个月下降，9 月下滑至荣枯线以下的 49.6，制造业 PMI 新订单指数也跌至 49.3，制造业 PMI 新出口订单指数连续 5 个月低于荣枯线，并于 9 月创下新低的 46.2。另一方面，房地产行业受到了严格的管控并不断加码，土地拍卖溢价率设限、二手房政府指导价出台、上调房贷利率、降低贷款比例等政策层出不穷，30 个大中城市商品房成交套数和面积持续负增长，7-9 月成交套数同比增速分别为-5.90%、-20.29%、-32.57%，地产销量的下降对多个关联的上下游行业产生不利影响，进一步加大了经济的压力。经济下行压力的逐渐增加促使国内流动性进入相对宽松的周期，我们也在 7 月 15 日看到了全面的降准。在宽松的流动性支撑下，股票市场处于较高的活跃状态，三季度沪深两市日均成交额达到了 1.30 万亿，创造了连续 49 个交易日成交额超万亿的历史记录，股票量化策略也在高活跃的市场环境下获取了不错的收益。

9 月中旬以来，在全球能源供给不足和寒冷天气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全球能源危机逐渐爆发，布伦特原油价格上涨至 78.36 美元/桶，国内动力煤期货价格上涨至 1393.6 元/吨，从 8 月 23 日以来短短的一个多月时间上涨了 77%，电厂成本的上升导致电力供应不足，多地出现了拉闸限电现象。能源价格的上升，引发了市场对于通胀的担忧，权益市场也出现了明显的回调，尤其是前期的强势板块回调幅度尤其明显。量化策略也出现了一次整体性的较大回撤，主要原因体现为三个方面：一是中证 500 指数从 9 月 14 日以来下跌了 7.13%，使得股票敞口部分仓位产生亏损；二是市场风格发生了急剧的变化，同期沪深 300 指数仅下跌了 2.51%，导致动量等因子回撤；三是股指期货基差收敛，以 IC2112 为例，期间基差收敛导致的损失为 1.41%，对股票中性产品产生较明显的影响。

由于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各类资产的波动也随之增加，对于本产品的运作，我们将继续秉持多类策略进行分散以降低产品波动的投资策略，提升产品的收益风险比。

（二）投资展望

展望后市，市场风格的变化将继续对股票量化策略的超额获取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然而市场风格短期的剧烈变化本就是每隔一段时间就会发生的情况，市场的风格也总是在变化与平稳之间不断的演变，市场风格在经历过剧烈变化后将逐渐趋于稳定，无需过度的担忧。另一方面，两市的成交额依旧维持在超过 1 万亿的较高水平，而股指期货的年化贴水也收敛到了 7% 左右的水平，处于中性策略较适宜的建仓环境。中证 500 指数经过 9 月中旬以来的调整后，其 PE 估值水平处于过去十年 5.46% 的分位点，处于过去五年 10.89% 的分位点，PE 绝对值 21.01 倍，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叠加超额收益，长期来看具有较高的配置价值。

从短期来看，为了降低母基金的波动，我们将进一步的分散投资，配置更多的与股票 alpha 策略相关性较低的策略，如套利策略、T0 策略、CTA 策略等。中长期我们依旧看好权益市场的表现，待市场风格趋于稳定后预计股票量化策略仍会有不错的超额收益水平。

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本集合计划合同以及管理人关于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制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的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致力于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权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内部风险控制工作上采取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通过风险监

控与风险预警机制，重点检查本集合计划是否满足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是否存在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及时发现和处理本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对报告期内发现的风险事项，风险控制部门已及时进行了风险揭示，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予以解决。

我们认为，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始终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的要求，对集合计划进行运作管理；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第五节 管理人与托管人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臻选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的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在资产管理计划托管活动中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妥善保管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内资金，确保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内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的财产权益。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臻选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管理资产管理计划账户，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第六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2021年9月30日）		
资产名称	资产金额（人民币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投资	0.00	0.00%

债券投资	0.00	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0.00	0.00%
基金投资	0.00	0.00%
理财产品	16,321,824.26	96.60%
应收利息	258.90	0.00%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575,282.86	3.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资产	0.00	0.00%
非标投资	0.00	0.00%
合计	16,897,366.02	100.00%
注：1、其他资产包括存出保证金和应收证券清算款、应收股利等 2、部分项目可能存在小数点尾差调整。		

二、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股票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债券。

四、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基金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基金。

五、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第七节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15,092,721.19
--------	---------------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472,277.32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0.00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5,564,998.51

第八节 集合计划相关费用

一、管理费

本计划管理人管理费按本计划前一自然日净值的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 \div 360$$

H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为本计划前一自然日资产净值。

本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管理费投资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本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二、托管费

本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本计划前一自然日净值的0.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02\% \div 360$$

H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为本计划前一自然日资产净值。

本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托管费投资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本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三、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1、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的原则：

(1) 同一委托人不同时间多次参与本计划的，对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计提业绩报酬；



(2) 在委托人退出日、本计划分红日及计划终止日，对符合业绩报酬提取条件的份额计提业绩报酬；

(3) 在本计划分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中扣除；

(4) 在委托人退出日及本计划终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5) 委托人申请退出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按照委托人份额参与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退出的方式确定退出份额，计算、提取退出份额对应的业绩报酬。

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该笔参与份额不存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则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注册登记机构份额注册登记日，存续期参与的为份额参与日，红利再投资的为分红除权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本计划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委托人退出本计划，管理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在委托人不同时间多次参与的或在分红日、委托人退出日、计划终止日，若持有期计划年化收益率小于 K ，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持有期计划年化收益率大于等于 K ，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 20% 的比例提取业绩报酬；

K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由管理人公告，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将在产品的推广公告中列示，若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需变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则管理人将公告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将设置临时开放期供不同意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委托人退出；

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份额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指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初始募集期参与份额的注册登记日；开放期参与的份额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指参与日。

3、业绩报酬支付：由于业绩报酬的计算涉及注册登记数据，业绩报酬由管理人计算，托管人不承担复核责任。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投资指令于计提日后七个工作日内从本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费用计提如有四舍五入的差异，以注册登记机

构确认的金额为准。

第九节 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的诉讼事项。

2、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1、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2、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3、本产品为非结构化产品，无产品杠杆；截至本报告期末，本产品未做正回购，也并未进行其他投资放大操作。

第十节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一创业臻选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第一创业臻选 FOF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热线电话：9535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